**莲下镇管陇村党群服务中心提档升级建设工程招标公告**

**一、招标信息**

|  |  |
| --- | --- |
| **招标项目名称** | 莲下镇管陇村党群服务中心提档升级建设工程 |
| **招标项目编号** | E00-N2440515708048712Q-20240726-000009-8 | **招标方式** | 公开招标 |
| **招标控制价（元）** | 1,864,461.96 | **投标保证金（元）** | 37,000.00 |
| **招标项目类型** | 建筑工程 | **招标类型** | 施工 |
| **招标工期（自然日）** | 240 | **招标项目资金来源** | 上级专项补助资金，不足部分由莲下镇管陇村自筹解决 |
| **评标方法** | 综合评分方式 |
| **招标方名称** | 汕头市澄海区莲下镇管陇经济联合社 |
| **招标方信用代码** | N2440515708048712Q |

1. **时间安排**

|  |  |
| --- | --- |
| **报名及投标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 | 2024-08-06 23:59:59 |
|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 2024-08-16 23:59:59 |
| **开标时间** | 2024-08-20 15:30:00 |

**三、项目要求**

**1、项目建设地点：**

汕头市澄海区莲下镇管陇村古丁洋路北侧。

**2、项目建设内容与规模：**

项目总用地面积约666平方米，建设内容包括建筑面积约394平方米的两层建筑，主体外墙及室内改造升级、电气照明、给排水等，党群服务中心独立设置“一厅五室”，详见施工图纸和工程预算审核报告书。

**3、项目建设质量要求：**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等国家法律、法规及行业规范的要求。

**4、有意投标者可自行到项目地点作实地查看或联系招标方商定**

**四、投标人资格要求**

1、本次招标项目不接受已列入警示名单的意向人报名；

2、投标人须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正式注册并具有有效独立法人资格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3、其他要求：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登记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分公司响应，须取得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总所）出具给分公司的授权书。已由总公司（总所）授权的，总公司（总所）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公司有效，法律法规或者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 2、响应单位同时具备以下资质： 1）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或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二级（或以上）资质。 2）响应单位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拟担任本工程项目负责人的人员，响应文件提供以下证书复印件: （1）[建筑工程]专业二级或以上级的注册建造师； （2）具有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类）或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注:资质内容按照建市〔2014〕159号文颁布的新版《建筑业企业资质标准》中对应的资质类别及等级的承包工程范围和《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建筑业企业资质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 (建市〔2015〕154号)、《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简化建筑业企业资质标准部分指标的通知》(建市〔2016〕226号)、《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做好建筑业“证照分离”改革衔接有关工作的通知》(建办市 〔2021〕30号)、《广东省建设信息中心关于启用新版“广东省建设执业资格注册管理信息系统”的通知》和《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全面实行一级建造师电子注册证书的通知》(建办市〔2021〕40 号)的要求设置。)。 4）拟担任本工程项目专职安全员须具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C证）或建筑施工企业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综合类C3)。项目负责人和安全员不为同一人。 3、具体要求详见磋商文件“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五、保证金说明**

**投标人必须按照本交易公告的要求，将交易保证金转入专用账号，确保交易保证金在报名结束前一次性全额到账。
未中标的投标人，交易保证金将在结果公示期结束后，由交易服务管理机构提交退款申请，申请后5个工作日内一次性全额不计息按原账号退回。
中标的投标人，交易保证金将在合同审核通过后，由交易服务管理机构提交退款申请，申请后10个工作日内一次性全额不计息按原账号退回。**

1、每个项目对应唯一的交易保证金银行账号，如投标人出现错缴或漏缴等情况，则视为不具备该项目的投标资格。

2、交易保证金仅限于通过银行渠道进行转账，如手机网银APP、网上银行等（请勿通过现金存款或微信、支付宝及其他第三方渠道转账，否则因银行系统无法识别账户信息，将会导致投标人不具备投标资格，且无法通过线上正常退款，由此产生的线下退款银行手续费由竞投人自行承担）。

3、为确保交易系统能及时获取银行系统的到账信息，建议投标人提前完成网上报名及交易保证金转账。

4、投标人必须使用本人的银行账户支付交易保证金，否则因银行系统无法匹配账户信息，将会导致竞投人不具备投标资格。

5、逾期未缴纳交易保证金，或交易保证金未在报名结束前到账，均无投标资格。

**六、投标注意事项**

1、阅读招标公告内容并审查自身是否符合投标人资格条件；

2、未注册用户请先登录“ 广东省农村集体资产交易大厅”网站进行用户注册（完成注册的用户可直接登录）；

3、按要求进行网上报名，并按照报名流程缴纳投标保证金；

4、报名成功后，联系招标人获取招标文件；

5、根据招标文件拟定投标文件，并在规定时间前将投标文件递交给交易服务管理机构；

6、参与线下评标，确定最终中标人；

7、严禁围标、串标、弃标行为，严禁以威胁手段向其他投标人收受不当利益，严禁交易成功后不在规定时间内签订合同、不按时付款及其他违背诚实信用原则的交易行为。经查实投标人有前述行为的，投标保证金不予退回，已签订合同的，招标人有权解除合同并追究其违约赔偿责任。构成违法犯罪的由相关部门或单位追究行为人相应法律责任。另外，行为人自行承担日后在本平台再参加竞投时因前述不良行为记录产生的可能影响其交易资格的不利后果。

**七、其他说明**

**1、获取磋商文件**

时间：2024年07月26日至2024年08月06日。

地点：广东明正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方式：邮件获取（邮箱：gdmzywb@163.com）。

**2、响应文件提交地点**

广东明正招标咨询有限公司会议室（详细地址：广东省汕头市龙湖区泰山路61号汽车客运中心站综合楼501，开始接收响应文件时间为磋商截止时间前30分钟）。

**3、获取磋商文件时，请提供以下资料：**

（1）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复印件；

（2）《报名登记表》。

4、为提高工作效率，响应单位需将上述获取文件所需资料扫描发送至采购代理机构（邮箱：gdmzywb@163.com），并与采购代理机构相关人员确认。

5、采购代理机构将按报名材料登记的邮箱向报名响应单位发放磋商文件。已获取磋商文件的响应单位，不代表通过资格性审查。

6、各响应单位按磋商文件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参与本项目响应。

**八、联系方式**

**1、招标方信息**

**名称：**汕头市澄海区莲下镇管陇经济联合社

**地址：**广东省汕头市澄海区莲下镇汕头市澄海区莲下镇管陇经济联合社

联系人：黄明

联系电话：13433853660

**2、交易服务管理机构信息**

**名称：**汕头市澄海区莲下镇人民政府

**地址：**广东省汕头市澄海区莲下镇莲下镇政府大楼

**联系人：**谢汉钿

**联系电话：**0754-85161055

**3、交易监督管理机构信息**

**名称：**汕头市澄海区农业农村局

**地址：**广东省汕头市澄海区澄华街道文冠路11号

**联系电话：**0754-85878291

**4、平台服务电话**

**联系电话：**020-89285593

汕头市澄海区农业农村局

2024-07-26